证券代码:601688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5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附属公司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更新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7月31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附属公司Pioneer Reward Limited作为发行主体设立了本金总额为30亿美元(等值)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该中票计划"),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5)。

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向香港联交所申请了该中票计划的关于增加额度的更新上市,将本金总额由30亿美元(等值)增加到100亿美元(等值)。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1)。

该中票计划在2026年8月6日进行了更新,而该中票计划的更新已经于2026年8月7日在香港联交所完成了上市。具体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5)。

近日,公司已向香港联交所申请该中票计划的更新上市。自公司向香港联交所申请该中票计划本次更新上市之后的12个月期间内,票据将以债务发行方式仅向专业投资者(定义见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37章)发行,该中票计划本次更新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生效日预期为2026年11月19日。有关该中票计划的发售通函,请参阅公司后续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com.hk)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51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审计师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总审计师陈征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到龄退休,陈征女士申请辞去公司总审计师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陈征女士确认与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与辞职相关的任何事项须提请股东及债权人注意。陈征女士亦确认其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或义务,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做好交接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陈征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19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江苏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列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6219	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007037	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11115	海富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11116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6年11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在江苏银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购买端口、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江苏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请见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请特别关注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9

网站:www.jsbchina.cn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hftfund.com

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公告编号:2026-050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69号公司一楼第一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0,123,2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06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锋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1人,董事黄循钿、陈炜、温桂香,独立董事叶盛基、赵蓓、张盛利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季晓健与部分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059,714	94.6225	14,810,048	5.2869	253,500	0.0906

2、议案名称:关于补充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140,515	94.0456	2,178,901	5.2353	299,200	0.719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6,555,068	63.8057	14,810,048	35.5851	253,500	0.6092
2	关于补充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9,140,515	94.0456	2,178,901	5.2353	299,200	0.719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38,504,646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宏清、郭晓露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9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东配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99,775,7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33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本斌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安鲁嘉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赵铎先生、副总经理吕建夫先生、副总经理王大勇先生、副总经理郭选政先生、财务总监江泳先生、副总经理侯彦坡先生、副总经理禹保卫先生和总法律顾问李金磊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8,265,016	99.7841	1,344,012	0.1920	166,700	0.0239

2、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7,914,916	99.7340	1,694,012	0.2420	166,800	0.024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3,574,429	96.6492	1,344,012	2.9810	166,700	0.3698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河南倚天剑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聚森、张轶超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ST华幸 公告编号:2026-080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1月16日、2026年11月17日、2026年11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以下简称"《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18日收盘价为0.83元/股,已连续2个交易日低于1元。若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交易类强制退市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

●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廊坊中院"或"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件,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经审计,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近三个会计年度连续亏损且年审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202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跌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1月16日、2026年11月17日、2026年11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度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的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 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 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开展投资活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的内容应以公司信息披露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1月16日、2026年11月17日、2026年11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票价格短期跌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股票可能面临终止上市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18日收盘价为0.83元/股,已连续2个交易日低于1元。若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的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

(三)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

经审计,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近三个会计年度连续亏损且年审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及第9.8.1条第(六)项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

若公司202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四)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廊坊中院受理公司预重整,不代表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件,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经营业绩及债务风险

公司于2026年10月31日披露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05,006,611.75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定期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及债务风险。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信息均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相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4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博泰智能装备(广东)有限公司75.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

2026年9月1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84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审核通过和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通过和同意注册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5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博泰智能装备(广东)有限公司75.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

2026年9月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82号),2026年9月8日,公司披露了《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申报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申报稿)")等文件。

2026年9月16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84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同时对重组报告书(申报稿)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就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本次重组报告书(修订稿)修订和补充的主要情况如下:

章节	修订情况说明
封面	调整为修订稿,更新日期
释义	新增部分释义
重大事项提示	完善本次交易支付方式
重大风险提示	在"重大风险提示"之"二、与标的资产相关的风险"增加"(十)偿债能力及流动性风险"。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相关信息更新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增加报告期内分销售模式前五名客户情况
	增加报告期内主要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情况
	更新了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增加了报告期内分采购类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增加《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书(二)》的相关内容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增加了营业收入-他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收入-其他的相关内容说明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书(二)》的修改上市公司对拟购买资产的管控安排相关内容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在"重大风险提示"之"二、与标的资产相关的风险"增加"(十)偿债能力及流动性风险"。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补充备查文件

除上述补充和修订之外,还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表述与格式,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5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 本次节余金额为674.77万元(不含利息),具体金额以划转日当天的实际金额为准,节余资金补流后用于支付项目尚未支付的款项以及子公司各自主营业务日常经营需要。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26,622.2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2,880.65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18日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84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4444.4445万股新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8,806,523.25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1)第213003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是否结项
精品出版项目	2,479.60	已结项
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原"智慧教育云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4,974.91	否
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4,010.79	拟结项
印刷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4,777.75	已结项
出版大厦项目	6,637.60	已结项
合计	22,880.65	

注: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和2023年5月16日分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智慧教育云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结项名称	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结项时间	2026年11月17日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	4010.79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336.02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674.77万元(截至2026年10月31日,不含利息)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补流,金额674.77万元(具体金额以划转日当天含利息的实际金额为准)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拟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具体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已使用募集资金	节余资金(不含利息)	节余资金(含利息)	待付金额
哈尔滨市南岗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2000.00	1803.36	196.64	200.42	49.52
新华书城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2010.79	1532.66	478.13	478.57	612.49

注:待付金额为按照项目合同须支付的金额,具体金额以工程项目审计结果为准。

为科学使用募集资金,更好地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和利息一次性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划转日当天的实际金额为准,项目尚未支付的款项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支付),用于子公司黑龙江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应子公司各自主营业务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划出至上述各公司自有结算账户,并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详见下列明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拟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明细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黑龙江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	451902130010707
哈尔滨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	451905127010107
黑龙江省新华图书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	451903138410002
黑龙江省新华图书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新华书城(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	451908587210003

其他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8月25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

三、适用的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本事项已经2026年1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所作出的合理决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50

关于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75,000.00万元
投资种类	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评级PR1级和PR2级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利用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上限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含壹拾伍亿元)(¥1,500,000,000.00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评估和控制风险,利用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风险评级为PR1级和PR2级)、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8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固定期限理财产品和可随时赎回理财产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有无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
工银理财·添利宝现金管理类法人尊享开放理财产品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00	1.26	无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自有资金
工银理财·鑫悦优先股策略优选最短持有180天混合类开放式理财产品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35,000.00	2.40-3.40	无	最短持有180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自有资金
工银理财·恒鑫固定收益类封闭式净值型法人私募理财产品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30,000.00	2.30	无	364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自有资金
合计			75,000.00							

(五)投资期限

投资额度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8个月,如理财产品的投资到期日超过股东会批准到期日,则自动顺延至投资到期日。

二、审议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评级PR1级和PR2级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拟定如下措施:

(一)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以实现收益最大化。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在授权期间,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可随时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风险。

(三)公司建立了资金使用的审批和执行程序,能够确保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规范运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资金管理要求。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2.72%,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一)购买理财产品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与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特此公告。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11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52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1月12日以书面形式+通信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6年11月17日在哈尔滨市以线上会议+线下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因工作原因赵泽斌董事委托孙磊董事出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徐晓良董事长主持,高管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延长项目实施周期,将公司上市募投项目——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28年底。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对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划转日当天的实际金额为准,项目尚未支付的款项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支付),用于子公司黑龙江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应子公司各自主营业务日常经营需要。将节余募集资金划出至各公司自有结算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详见下列明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拟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明细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黑龙江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	451902130010707
哈尔滨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	451905127010107
黑龙江省新华图书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	451903138410002
黑龙江省新华图书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新华书城(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	45190858721000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上限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含壹拾伍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额度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8个月,如理财产品的投资到期日超过股东会批准到期日,则自动顺延至投资到期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以已结项募投项目资产和部分非募投项目资产向其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并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

为优化资源配置和资产结构,提高已结项募投项目资产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印刷供应保障能力,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新华印务集团有限公司拟以已结项募投项目(印刷设备升级改造项目)和部分非募投项目资产评估作价后,向其全资子公司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2026年10月31日账面净值合计3,993.59万元,最终以资产评估结果为准)。同时变更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实施主体由原黑龙江省新华印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有限责任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0票。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49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拟延期的募投项目: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2026年1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延期情况: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28年底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84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4444.4445万股新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8,806,523.25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1)第213003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是否结项
精品出版项目	2,479.60	已结项
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原"智慧教育云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4,974.91	否
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4,010.79	拟结项
印刷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4,777.75	已结项
出版大厦项目	6,637.60	已结项
合计	22,880.65	

注: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和2023年5月16日分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智慧教育云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二、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进展情况

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4,974.91万元。建设内容涵盖北国书香网线上平台开发、直播电商矩阵搭建、技术系统升级、运营团队建设、市场推广投放等板块。2023年7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18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黑龙江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新华图书连锁经营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募投项目。截至2026年10月31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79.84万元,募集资金余额4195.07万元(不含利息)。目前项目已完成北国书香网主体搭建、主流平台直播矩阵布局等核心建设任务。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因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立项初期,图书电商、文化类直播处于流量增长期,获客成本较低、转化效率稳定,项目投资测算基于当时行业环境制定。项目启动后,国内公域流量红利持续消退,图书出版赛道竞争加剧,直播获客成本较立项时大幅上涨,行业整体投入产出比持续走低。若严格按照原计划全额投入流量采买、营销推广等费用,将面临资金使用效率偏低、投资回报不及预期的风险,且平台重点合作区域版块对接工作仍在进行中,涉及系统集成、商品审核、运费模板、合规管控及商户后台等功能,因个性化需求较多、系统适配需反复调整,整体进度延后。为保障募集资金安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主动采取"小步快跑、验证迭代"的策略,审慎控制大规模投放节奏,未一次性释放全额预算。下一步,公司将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行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申请对项目进行延期,将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6年底调整为2028年底。

四、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该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具体论证情况如下: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2025年开卷图书零售市场趋势分析报告》显示,2025年,实体店零售码洋规模仅占比13.65%,平台电商占比32.37%,垂直及其他电商占比13.44%,内容电商占比40.53%,内容电商占比超越平台电商成为第一大细分零售渠道。图书零售市场线上渠道合计占比已达86.35%,图书线上销售渠道已成为主渠道,项目市场空间广阔。

建设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是公司顺应图书电子商务发展趋势、提高图书线上销售业绩,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的需要;是公司立足自身优势,挖掘优质内容资源存量和渠道资源优势,打造企业品牌,加速公司转型升级,降低经营风险的需要。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出版发行、教育服务等领域的综合优势,通过募投项目建设,在营销服务管理模式方面持续探索创新,持续优化以知识服务为主的信息化平台建设,探索图书与平台经济结合的新路径。

经深入研究论证,本项目类别清晰、操作性强、定位准确,具有较大市场发展空间和较强的盈利能力。通过项目的开发,将有助于加速公司转型升级,增强公司的综合营销服务能力,降低经营风险,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与核心竞争力,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文化产业发展"十五五"规划》指出,"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出版业发展"十五五"规划》指出,"顺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趋势,加速传统出版与新兴出版融合发展,引导出版单位加快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壮大数智时代出版主阵地""建强选书购书的骨干电商平台,培育发展一体化、全领域图书发行传播新模式"。2026年2月1日实施的《全民阅读促进条例》鼓励促进全民阅读的新技术、新载体、新设施等开发与应用,支持利用信息技术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活动,扩大全民阅读推广活动影响力。因此,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行业及产业政策,具有可行性。

公司拥有"编、印、发"完整产业链,融合数字出版新业态,各业态协同高效;旗下新华书店网点覆盖黑龙江全省,已构建起"四流合一"的连锁营销体系和线上线下同步的分发网络。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项目管理团队和专业人才队伍,将为项目的落地运营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和智力支持。

综上,公司认为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仍具备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募投项目。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五、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市场发展趋势、项目建设及投资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督管理,定期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后续实施。

六、专项意见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延期的募投项目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及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48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2月3日 14点45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市松北区龙川路258号出版大厦17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3日

至2026年12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2026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进行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577	龙版传媒	2026/11/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代自然人股东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持股证明等材料,到指定地址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电子邮箱方式提前进行登记,以登记时间前公司收到为准。未在规定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不能进入会场或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会。

登记时间:2026 年12月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

登记地点: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市松北区龙川路258号出版大厦15楼)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龙川路258号 邮政编码:150028

(四)会议资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特别提示:本次股东会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免注册,免登录,直接投票),让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更加便利、更加广泛地参加股东会。欢迎各位投资者通过该系统进行股东会投票。

联系电话:0451-58792676

联系人:佟璐

特此公告。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